



贵州安凯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集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因此，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5 月 10 日 14:30

结束时间：2016 年 5 月 10 日 17:00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9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为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关于《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关于《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关于《201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四) 关于《贵州安凯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五)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六)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七)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八)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九)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十) 关于《聘请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融资、并购财务顾问》的议案；

(十一) 关于《公司 2015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及关联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十二) 关于《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三)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十四) 关于《公司成立预制车间和荷城古镇管廊项目部》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 年 5 月 10 日（9:00-14:00）

（三）登记地点：贵州安凯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钟红莉

联系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钟山区荷城花园湖景广场 A 栋
1101 号

联系电话：0858-8963399 传真：0858-8606222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住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贵州安凯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会议资料。

特此通知

贵州安凯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